

计划经济研究文稿选编

第一集

国家计委计划经济研究所
《计划经济研究》编辑室

计划经济研究文稿选编

第一集（内部资料）

国家计委计划经济研究所
《计划经济研究》编辑室

说 明

《计划经济研究》是国家计委计划经济研究所编印的内部资料。近几年来，我委及有关单位的同志，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对经济计划工作中的若干问题作了研究和探讨，并通过《计划经济研究》作了反映和交流。为了满足读者要求，我们把《计划经济研究》自1979年3月创办至1981年末发表的部分文章选编成册。选编的文章内容和数字，仅供内部参考，请勿公开引用。由于选编时间仓促，难免有不妥之处，欢迎批评指正。

编 者

1982年12月

目 录

社会主义经济的计划管理·····	薛暮桥 (1)
谈谈经济方面的几个理论问题·····	马 洪 (26)
国民经济如何实现按比例发展·····	柳随年 (41)
用科学方法绘制国民经济现代化的蓝图·····	(58)
对现代化问题的一些看法·····	王向升 (65)
关于制定长期计划的一些初步认识·····	姚依林 (77)
经济形势和经济工作的几个问题·····	姚依林 (97)
在全国计划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	姚依林 (117)
关于我国中长期计划编制的几个问题·····	梁秀峰 (123)
搞好国民经济综合平衡需要研究的二十个问 题·····	柳随年 (134)
比例 速度·····	吕忠铎 (155)
必须自觉地保持社会生产和社会需要之间的 平衡·····	柳随年 (165)
关于调整积累和消费比例需要注意的几个问 题·····	何廷试 (177)
对农业问题要有长远的战略部署·····	梁秀峰 (192)
关于我国农业发展前景的探讨·····	刘中一 刘尧传 (197)
关于调整农作物布局的几点认识·····	刘中一 (208)
对我国工业部门结构的初步探讨·····	高 梓 苗天杰 (216)
增加轻纺工业生产的几个问题·····	孟 连 (230)
贯彻调整方针 改造重工业的生产结构·····	欧阳胜 (237)
把我国的节能工作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苗天杰 (244)

对我国近期节能率的一些看法·····	苗天杰 (253)
缩短建设周期是加快煤炭工业建设的现实途 径·····	季 之 (262)
电力工业如何先行?·····	刘 晓 郑友敬 (268)
机械工业的调整、改造与改组问题·····	吕 东 (280)
对调整高等院校科类专业设置的意见·····	李昌隆 (285)
关于扬长避短、发挥优势问题·····	辛 文 (291)
关于多种经济形式若干问题的调查报告 ·····	何建章 吴 岩 张问敏 吴修仁 吴阿南 (299)
关于国民经济调整措施的几点建议·····	李成瑞 (316)
略论经济调整的第一、二阶段·····	朱平壤 (322)
我国经济摆脱困境的出路何在?·····	徐景安 (336)
怎样实现国民经济的良性循环?·····	王忍之 桂世镛 (352)
计划管理体制改革的重要环节·····	薛暮桥 (369)
论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	廖季立 (377)
计划 市场 价格·····	何建章 张卓元 (392)
对有关计划和市场提法的一些理解·····	王向升 (401)
必须坚持社会主义计划经济·····	田 方 张国福 (404)
改进计划方法需要研究的十个问题·····	柳随年 (412)
对加强计划工作改进计划管理的一些意见·····	(420)
关于改进和加强计划工作的几点建 议·····	刘 洪 魏礼群 (430)
怎样估量和解决调整时期的劳动就 业问题·····	庄启东 孙克亮 (440)
从山东省的人口、教育和经济结构看解决当 前城镇就业问题的途径	

.....庄启东 刘 循 朱元珍 孙克亮 (450)	
河南省安排劳动就业方面的情况和问题.....李建立 (459)	
关于工资改革的一些问题.....王向升 (463)	
辽宁省发放奖金中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意见	
.....王向升 雷锡禄 利广安 (469)	
关于四川扩大企业自主权的调查报告	
.....王向升 利广安 薛吉涛 张国福 (481)	
要放慢还权还利的步子.....徐景安 (494)	
关于切实贯彻依靠老企业的方针的建议	
.....国家计委综合局预测处 (506)	
关于企业整顿的几点建议.....秦 明 (513)	
老企业改造的道路.....任 涛 (521)	
经济调整和宏观经济效果问题.....王积业 (528)	
基本建设的当务之急是缩短建设周	
期.....蔡宇林 吴国贤 (548)	
加快资金周转 节约流动资金.....周少华 (563)	
如何提高水利建设的经济效果.....雷锡禄 (572)	
大跃进的失误和调整的历史经验.....吴群敢 (580)	
对六十年代农业调整的回顾.....谢渡扬 (595)	
六十年代初期工业调整的经验值得借鉴.....徐棣华 (602)	
六十年代初调整基本建设的经验值得借鉴.....崔 捷 (610)	
对六十年代初基建停缓建项目维护工作的回	
顾.....崔 捷 (624)	
关于我国人民生活问题的探讨.....王 平 (632)	

按照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经济规律办事国民

经济就能稳定地高速度地发展……………廖锡顺（640）

贯彻“八字”方针首先要按社会主义基本经

济规律办事……………朱元珍 范茂发（647）

怎样才能按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办事……………黄振奇（661）

社会主义经济的计划管理

——1979年4月25日在价值
规律问题讨论会上的发言

薛 暮 桥

(一)怎样进行国民经济的计划管理

社会主义国家由于建立了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全民所有制经济在国民经济中占有巩固的领导地位，因此有可能也有必要建立国民经济的计划管理制度。社会主义国家为着满足全国人民日益增长的生活需要，必须高速度、按比例地发展生产，并把各种社会产品在社会成员和各生产、建设部门之间进行合理分配。为着做到这点，国家必须建立专门机关，来计算全国生产的社会产品和国民收入，根据国家建设和人民生活需要来规定积累基金和消费基金的比例关系，规定积累基金（其中的基本建设投资）在各物质生产部门和非物质生产部门之间的分配，消费基金在各社会集团（主要是职工和集体农民）之间的分配，为国家建设和人民生活提供各种必要的物资保证，使各类产品大体上保持供求之间的平衡。

社会主义国家必须制订科学的、严密的、统一的国民经济计划。有了这样的计划，才能动员和组织全国人民为一个共同目标而奋斗。但是，这并不是说，计划要包罗万象，把各种指标硬性地下达到各基层单位去执行。这在实际上是做不到的。

首先，社会产品有几万种、几十万种，如按不同的规格花色计算那就为数更多，不可能都列入国家计划。我国现在由国家计

委直接管理的产品只有几百种（按产值计算占全部产值的半数以上），其中真正经过精确计算的只有几十种，其它都只进行大体上的估算，与实际情况出入较大。就连经过精确计算的产品，也不可能规定它的各种规格、花色，这些都只能够归各业务部门、或者通过供给和需要单位商量着去具体安排。而且各类产品（特别是不同的规格、花色）的生产和需要时常发生变化，上级机关规定得越具体，就越难保障它们供求之间的平衡。

其次，我国现在由于生产力（特别是农业）的发展水平还很低，全国人民还有80%左右在集体所有制经济中生活。集体所有制经济要自负盈亏，要考虑如何使自己的劳动能够得到比较多的收益。国家不能强制规定它们的生产计划，而只能够让各生产单位参考国家计划来自己规定生产什么，生产多少，以及怎样进行生产。过去，由国家机关向公社、大队、生产队层层下达各种作物的种植面积，甚至种植方法，侵犯了公社、大队、生产队的自主权。由于不能因时因地制宜，使许多生产单位收入减少，农民的积极性下降，农业生产增长很慢。显然，这是由于违反了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所受到的惩罚。应该明确指出，国家所规定的各类农产品的生产计划都是参考性的计划，国家可以把这些计划分配下去，层层协商，但最后决定权属于各生产单位。经验证明，只要我们工作做好了，集体经济是能够保证国家计划的实现的。

我们给各集体经济单位以充分的自主权，那末怎样来保证完成各类产品的生产计划呢？主要依靠价值规律，也就是说利用价格政策。新中国刚成立时，我们各种农产品（包括粮食在内）都是敞开供应，并没有发生供不应求的情况。从第一个五年计划开始，由于城市人口增加，粮食供应逐渐紧张，后来副食品供应也逐渐紧张，于是逐步建立统购、派购制度。当时这样做是必要的。它保障了城市、经济作物区和缺粮地区的供应。但是有的年份粮食征购多了，闹得农村人人谈粮食，户户谈征购。现在，我们还在实行粮食和其他主要农产品的统购、派购，短时间还不可能取

消。但应当看到这种办法有消极作用。有些地区征购、派购过多，农民种了粮食吃不饱饭，养了猪吃不到肉，他们生产的积极性下降，妨碍农业生产的发展，反过来又增加城市供应的困难。我们必须学会利用价值规律调节农业生产。这样，会不会引起农产品价格的上升呢？有可能，但这种上升是合理的。我国农产品的价格，不但远远低于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而且也低于东南亚和印度等南亚发展中国家。美国粮食生产过剩，粮价比我们高大约百分之七十，日本比我们高一倍以上（按工农产品换算比例估算）。至于肉蛋蔬菜等副食品的价格，那就相差更远。当然，我们同它们有许多不可比因素，但可以肯定，我们的农产品价格低了。今年，我们已经大幅度地调高了农产品价格，以后还要继续调整。如果我们坚决执行等价交换的原则，农产品价格合理，农民有了积极性，农业生产会发展更快，是可以满足全国人民的生活需要的。

在遇到战争或者特大自然灾害，以致农产品供求严重不平衡的时候，暂时采取统购、派购的政策是必要的，但第一，这不应当是长期采取的办法；第二，不能无限制地扩大征购、派购的范围和数量。经验告诉我们，在我们粮食征购过多的年份，下一年粮食就减产；反之我们减少了征购任务，下一年粮食就增产。我们对肉蛋等的派购过严，这些产品就减产；减少或者取消派购，改用议价收购办法，就迅速增产。价格政策对于农业生产的调节作用非常明显。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为着增产棉花，我们曾经大幅度地提高棉价。结果棉花增产过多，不得不稍稍降低价格。至于肉蛋蔬菜等副食品，调整价格所起作用就更加显著。现在许多地区这些副食品的集市贸易价格，比国营商店只高10—20%，质量新鲜，很受顾客欢迎。有些城市新开放集市贸易，价格比国营商店高50%上下。但经过一两个月，上市量增加，价格就逐渐降下来了。许多同志担心利用价值规律来调节价格会引起物价普遍上升，这是缺乏经济常识的看法。物价普遍上升是币值跌落的结果，而币值跌落是通货膨胀，社会购买力超过商品供应量所产生

的。只要我们严格控制货币流通数量，保持社会购买力同商品供应量的平衡，各类商品的价格不会普遍上升，只会有升有降，升降的结果使我们各类商品的价格比较接近它的价值，也就是说，使我们的经济工作比较符合于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这有什么不好呢？

过去二十多年由于我们对一部分生活必需品长期采取统购、派购以及定量供应办法，使我们发生一种错觉，认为这是社会主义国家必须采取的制度，否则就不能保持供求的平衡。其实有些社会主义国家并没有采取这种制度，有的采用过一个时期，东西一多，就取消了。它们比较注意缩小工农业产品价格的剪刀差，近些年农业增长比较快，有些国家按人口平均的粮食产量比我国高一两倍，肉蛋乳等供应的倍数更多，所以能够做到各种农产品敞开供应。我们采取统购、统销等办法来保证供求平衡，起过好的作用，但由于我们没有很好地利用价值规律，这些年来，工农产品价格的剪刀差扩大了，使许多社队增产不增收，甚至增产还减收，挫伤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结果供求之间的矛盾愈来愈大，迫使我们不得不进一步扩大征购、派购、定量供应的范围，造成恶性循环。现在我们许多种重要农产品还不可能立即取消统购、派购等办法。但必须认识这不是国民经济计划管理的正常办法，正常办法应当是借助于价值规律来促进供求之间的平衡。我国虽然人口多、耕地少，保证供应有一定的困难，但农业增产的潜力还是很大，充分发挥现有的生产能力，许多低产地区增产一两倍是完全可以做得到的。日本按人口平均的耕地面积虽然比我们少一半，但它这几年农业发展比较快，虽然进口小麦、玉米，大米已经过剩，需要限制生产（这同日本的食物结构变化有关）。人家做得到的，为什么我们就做不到呢？

对全民所有制的企业如何进行计划管理？这个问题也应当从根本上来研究。我国有几十万个国营企业，生产和经营的产品至少有几十万种，由行政机关来层层管理肯定是管不好的。你要求

他完成产量产值，他就不顾提高质量，不顾节省成本，也不顾产品的品种、规格、花色是否符合于用户和市场的需要。我们的国家这样大，统一管理必然是层次多，手续繁，一天半天能够办得完的一些事情，公文旅行几个月还办不完。这样严重的官僚主义现象，同要求高效率的现代化是格格不入的。所以同样必须大大精减行政机关和行政手续，扩大企业的自主权，凡是企业自己能办的事，尽可能让企业自己去办。国家对国营企业的生产、销售等等计划，大多数应当是参考性的计划，同企业进行协商，主要由企业自己决定。取消财政上的统收统支办法，让企业对自己的财务收支享受一定的权利，担负一定的责任。在产销关系方面应当按照陈云同志在八大提出的意见：（一）对有关国计民生和规格简单的产品，如棉纱、棉布、煤炭、食糖等等，继续实行统购包销，以便保证供应、稳定市场；（二）对品种繁多的日用百货，逐步停止统购包销而改用选购办法。现在按生产计划定收购计划，按收购计划定销售计划，应当改为按市场需要定收购计划，按收购计划定生产计划。不是由生产计划来决定市场销售，而是由市场需要来决定生产计划。商业部门对生产单位的产品可以自由选购，商业部门不选购的产品，生产单位有权自己销售。

扩大企业的自主权后，企业如果不按国家计划生产，破坏供求平衡，采取什么办法予以限制？办法多得很：第一是税收政策，需要限制生产的增税，需要鼓励生产的减税免税。第二是价格政策，需要限制生产的减价，需要鼓励生产的提价。第三是物资供应政策，对需要发展的企业充分保证原材料和燃料、电力的供应，对需要限制甚至淘汰的企业限制甚至取消供应。第四，投资政策，对需要发展的行业或企业增加投资，对需要限制的减少甚至不给投资。第五是信贷政策，对需要发展的行业或企业多给贷款，对需要限制的少给甚至不给贷款。总之，我们要尽量少用行政命令来干涉企业的经济活动，多用经济手段来调节企业的经济活动。这样做有什么好处呢？好处多得很。对领导机关来说可以大大减

少主观主义、官僚主义。对企业来说可以督促它们开动脑筋，多想办法，不致于奉命办事，而是面向市场，面向用户，面向人民。可以使企业能够按照自己的情况，来改进经营管理，用较少的劳动和物资消耗取得较大的经济效果。

我们过去国民经济的计划管理制度，是五十年代初期从苏联学习来的。在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以前，在社会主义国营经济以外，还有大量的私营、公私合营经济和个体经济来作补充，所以有较大的灵活性，生产的品种、花色很多，流通渠道也比较多，比较能够满足市场和人民的需要。在三大改造完成以后，特别是在一九五八年实行企业改组合并以后，国营商业部门继续用管理私营工业的办法来管理国营工业，生产和需要之间的矛盾就逐渐尖锐起来。

在生产资料的供应方面，由于受斯大林生产资料不是商品，不应该在市场流通的理论的影响，管得更死，生产的品种规格往往不应用户的需要，因此一方面物资供应不足，另一方面库存积压物资不断增加。必须改变物资管理制度。目前由于物资供应还有相当大的缺口，不能不暂时保留某些物资的统一调拨制度。将来随着比例关系的调整，有必要逐步解决这个问题。物资部门可以考虑少实行计划调拨，多利用市场交换，准许某些行业组织专业公司自己销售产品，准许产销双方自己签订供销合同，采取多种多样的流通办法。

总之，社会主义国家对国民经济的计划管理，一方面必须有严密的国家计划，来调整国民经济各方面的比例关系，规定今后国民经济的发展方向，使生产不致于陷入无政府状态。如果我们仅仅强调保障集体经济的自主权，强调扩大国营经济的自主权，而不采取种种措施，把它们的经济活动纳入国家计划的轨道，那将使国民经济陷入混乱状态。反之，如果认为国民经济的计划管理，就是使一切经济活动都由国家计划来具体规定，一切基层企业甚至集体经济单位都只能按照国家计划办事，取消它们的一

切自主权和主动性，这样将使国民经济陷于僵死状态，生产和需要互相脱节的现象永远无法解决。特别在我们这样国土大、人口多的国家，这种一竿到底的计划管理，显然是同我国的具体情况格格不入的。

国民经济各部门的情况是很复杂的，必须采取多种多样的管理方法。象银行、铁路、航空、邮电、远洋航运等等，需要全国统一管理，也可以分设若干区域性的机构各自进行核算。跨省市的交通运输机构、大电网，和少数供应全国需要的大钢铁厂、大油井、大煤矿等可以分设专业公司或联合公司，直接归中央管理。一般工厂应当归地方分级管理，也可以组织专业公司、联合公司，进行跨省市的活动，例如与外地工厂协作，或在外地设立销售公司，兼管产品修理。日用百货工业应当分散经营，产品可以归国营商业部门销售，也可以组织联合的销售机构自己销售。手工业更应当归县、公社、小城镇或者大城市的街道分散经营，产品可以归国营商业、供销合作社销售，也可以自产自销（就地销售部分）。即使在实现了现代化以后，仍然必须大中小并举，仍然会有半机械化生产和手工业生产，因此经济管理仍然必须采取多种多样的形式。

社会主义国家的国民经济如何实行计划管理，这是一门新兴科学，要大力研究，决不能安于现状，墨守成规。实践已经证明，过去我国的经济管理制度（其它社会主义国家也有这种现象）还不能充分发挥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在某些方面（如技术革新和适应市场需要）反而不如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不要以为只要我们建立了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社会主义的优越性就一定能够自己发挥出来。我们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必须适合于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国民经济的计划管理制度也必须适合于生产力的发展水平。五十年代初期苏联的国民经济管理制度，在苏联当时也是有缺点的，把它照搬到中国来就问题更多。我们必须进行改革，保存和发展它的起积极作用的方面，改变它的起消极作用的

方面，全盘肯定或者全盘否定，都是不妥当的。

(二)国家建设和人民生活的统筹安排

社会主义国家的一切经济活动，最后目的都是为着满足人民不断增长的生活需要，使人民生活在生产不断增长的基础上逐步有所改善。为着使人民生活改善得快一点，就必须以比较大的规模进行扩大再生产，为此就必须在国民收入中提取比较多的积累基金。但是，积累基金提得多了，就会相应地减少消费基金，这样又会妨碍人民生活的改善。消费基金是为满足人民当前的生活需要，积累基金用于扩大再生产，是为进一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生活需要创造物质条件。两者的根本利益是一致的。但国民收入有一定的数量在分配比例上，它们又存在着矛盾。

社会主义国家的国民经济计划，首先应当正确规定积累和消费的比例关系。在规定这种比例关系的时候，先要尽可能地满足人民当前的生活需要，至少要保障人民原来的生活水平，并使人民生活随着生产的发展而尽可能逐年有所改善。不保障并逐步改善人民的生活，就不可能体现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不可能充分发扬劳动人民的社会主义积极性，从而也不利于社会主义经济的高速度发展。我国在三年恢复时期和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人民生活逐年有所改善，工农业生产的增长也比较快，积累和消费的比例关系是安排得比较好的。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积累在国民收入中占24%。1956年党的八大第一次会议，决定第二个五年计划时期积累率控制在25%上下，这本来是很正确的。但是，1958年到1960年三年大跃进，积累率猛升到30%甚至40%以上，结果是国民经济比例失调，人民生活从1960年起有三年显著下降。实践证明，在当时的情况下，积累率只能保持在25%上下，超过这个限度就不但不能保证工农业生产的高速度发展，相反地还有可能使生产停滞甚至倒退。

1961年起开始执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八字方针，

有三年时间积累率下降到20%以下，从而调整了比例关系，使国民经济开始好转。接着两年积累率恢复到25%上下，1965年和1966年国民经济全面好转，人民生活也恢复到大跃进以前原来的水平。现在看来，如果当时我们坚决执行八大所通过的第二个五年计划，我们就可以避免工农业生产的大起大落，这八年（1958—1965年）工业生产的平均增长速度，有可能接近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每年递增18%），农业生产的增长速度还有可能略略超过（每年递增4.5%）。从1958年到1965年由于经过一个曲折，工业生产前五年每年只递增3.8%，八年合计也只递增8%上下；农业生产前五年减产，八年合计只递增1.5%。农业生产的生长还略低于人口的增长，因此在这时期人民生活就不可能有所改善，从而挫伤了劳动人民的社会主义积极性。

1966年到1975年执行第三、第四个五年计划，这几年由于受林彪和“四人帮”的干扰，工农业生产也几起几落。第三个五年计划时期，平均积累率是26%。从1970年起，积累率又超过了30%，基建战线拉得很长，人民生活无法改善。特别是1974年和1976年，“四人帮”破坏特别严重，生产秩序混乱，国营企业亏损严重，财政上出现大量赤字，国民经济到达崩溃边缘。粉碎“四人帮”后经两三年整顿，工农业生产开始以较大幅度上升。但是，由于积累率仍保持在30%以上，基建战线过长，国民经济比例失调的现象仍没有解决，还必须再用两三年进行调整。1978年国家对大部分职工提高了工资，1979年又以较大幅度提高农产品的收购价格，工农生活即将有所改善，这样就为加速发展工农业生产创造条件，同时也为实现四个现代化创造条件。

积累率不是固定不变的，它可以随着按人口平均的国民收入的增长而有所增长。但是，我国是世界上人口最多的国家，按人口平均计算国民收入，在世界上还是一个贫穷的国家，我们应当尽可能先安排好人民的生活，而不应当急于提高积累率。在目前的情况下，积累率最好继续控制在25%上下，至多不超过30%。

现在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投资率一般是在20%以下，只有日本有些年份超过30%。社会主义国家没有资产阶级的挥霍浪费，如果我们的国民收入达到它们那样高的水平，可以把积累率提高到30%以上，但也不能太高。

积累基金不仅包括物质生产资料的积累，而且包括劳动积累。特别是在农业生产中，现在农田基本建设主要依靠劳动力，只占用一小部分物质生产资料。但是劳动积累并不是说可以不消耗物质财富，因为集体经济单位必须供应这些劳动者及其家属所需要的生活资料。我国农田基本建设占用的劳动力，常常同生产上使用的劳动力一起计付酬，因而把这一部分积累基金计算到消费基金中间去了。在我们的统计报表中，工人的积累率很高，农民的积累率很低，实际情况并不如此。因为农民所提供的积累不但包括上面所说劳动积累，而且有相当大一部分积累通过不等价交换而转移到工业中去实现，计算到工人的积累里面去了。实际上农民的积累率，有可能同工人大体相等。

在国民经济计划中，国家把积累基金扣除一小部分物资贮备以后，要在各物质生产部门和非物质生产部门（学校、医院、住宅、科学研究机关、市政建设等等）之间进行合理分配，其中大部分分给物质生产部门，用于扩大再生产。过去30年为着加速扩大再生产，用于物质生产部门的投资比较多，非物质生产部门分得太少，影响人民生活的改善。今后一个时期应该适当增加这方面的比例。在物质生产部门中，过去分给重工业部门的比例过大，农业、轻工业所占比例太小，这样也影响人民生活的改善。今后应当合理调整农业、轻工业、重工业之间的投资的比例关系。国家的基本建设规模必须与生产资料（机器设备和各种建筑材料）的供应相适应，增加积累基金而不相应地增加生产资料的供应，许多基本建设工程就无法如期完成。人民购买力提高必须与生活资料的供应相适应。人民生活的改善不仅依靠消费基金，更重要的是生活资料的供应。如果消费基金（人民的购买力）的增长